

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亞運

來源 中國時報

日期 9.9.09.16 版面 C三版

齊頭假平等 反成奧運絆腳石

李弘斌／專題報導

我國廣州亞運代表隊正式出爐，在「亞運奪牌極大化」的目標下，一視同仁的參賽標準看似公平，卻忽略了主流運動的差異性和重要性，淪為齊頭式的「假平等」，不但無助於更重要的奧運殿堂，甚至可

能成為負面因素，造成「寧為麻雀、不當鳳凰」的效應。

除了26個奧運項目，廣州亞運還有16個比賽項目，絕大多數為不具全球性的非主流運動。由於參賽國家較少，不但容易達到體委會設定的參賽門檻，要奪牌爭取國光獎章，也容易的多。

相較之下，同為「上屆前6、亞洲賽前4」的參賽門檻，在競爭激烈的奧運項目，就可能成為一大障礙，女子足球和七人制橄欖球因而被擋在門外。基於奪牌考量，不讓這些項目去參加亞運，造成他們的競技水準落後更多，與奧運殿堂的距離也更加遙遠。

成立體委會，旨在提升我國的競技水準，決定各國體育強弱的舞台則是奧運。亞運成績必須有助於奧運，才有意義。2002年我國在釜山亞運奪得10金，其中有7面為奧運項目，結果在雅典奧運一舉摘下歷史性的雙金；2006年我國在杜哈亞運奪得9金，僅兩面為奧運項目，結果在北京奧運金牌「損龜」。

以亞運奪牌極大化為目標，看似公平的參賽標準排擠有限資源，反而可能扼殺主流運動。此外，亞運金牌有300萬的獎金，當奧運奪牌愈來愈遙不可及，也會讓運動員寧可在亞運當「麻雀」，不求去奧運當「鳳凰」的現象。

我國已於雅典突破奧運零金魔咒，對於亞運應有不同思維，著重於連結奧運而非獎牌迷思。為維繫競技水準，在亞運中的奧運項目應該另訂標準，積極參賽而非自廢武功。否則就像每4年看世界盃足球賽一樣，台灣只會離主流愈來愈遠。

